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15—102

##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12月17日，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浙江时空电动汽车有限公司、嘉兴青域敦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杭州青域益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上海霞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上海德朗能电池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浙江时空电动汽车有限公司、上海德朗能电池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日，公司与上述交易方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公司拟投资3.5亿元，成为上海德朗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其35%股权；拟引入上海德朗能电池有限公司的核心团队，与浙江时空电动车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人合资在佛塑三水新材料工业园成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公司正在筹划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上述增资及购买股权、合资成立公司项目，因本次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涉及购买股权和合资成立公司进行项目投资建设，尚须进一步论证及聘请审计、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及出具审计、评估报告，需要一定的工作时间，有关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了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简称：佛塑科技、代码：000973）自2015年

12月18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0个交易日。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